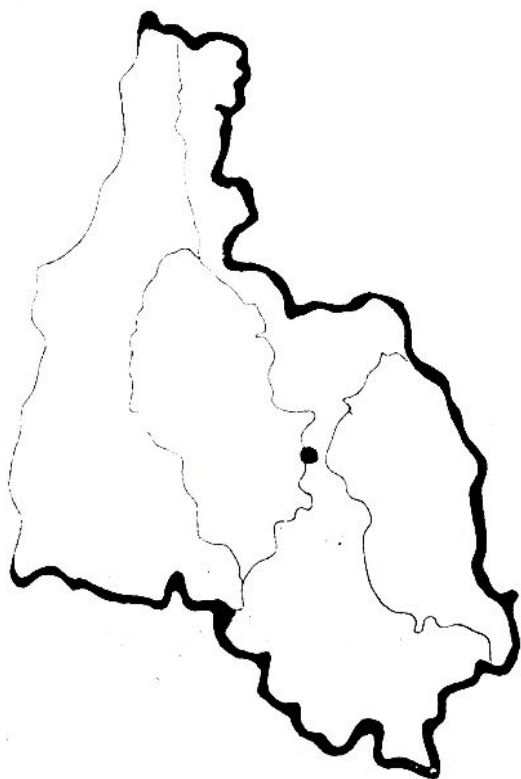


永福縣 水利電力誌



永福縣水利電力局

永福縣 水利電力誌



永福县水利电力局

1995年8月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唐世衡
副组长 萧祖豪
成 员 白锦芳 何健兴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辑组

主 编 白锦芳
副主编 周佩弦
采 集 吕崇成 杨菊姣 赵奇文 吕桥成
绘 图 吕桥成

志 稿 审 核

《永福县志》办公室

韦扬佑

桂林行署水利电力局水利志指导小组

陈从宽 岑竹梅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苏为典 刘仲桂

责 任 编 辑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陈秋莉 黄如璧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唐世衡
副组长 萧祖豪
成 员 白锦芳 何健兴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辑组

主 编 白锦芳
副主编 周佩弦
采 集 吕崇成 杨菊姣 赵奇文 吕桥成
绘 图 吕桥成

志 稿 审 核

《永福县志》办公室

韦扬佑

桂林行署水利电力局水利志指导小组

陈从宽 岑竹梅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苏为典 刘仲桂

责 任 编 辑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陈秋莉 黄如璧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唐世衡
副组长 萧祖豪
成 员 白锦芳 何健兴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辑组

主 编 白锦芳
副主编 周佩弦
采 集 吕崇成 杨菊姣 赵奇文 吕桥成
绘 图 吕桥成

志 稿 审 核

《永福县志》办公室

韦扬佑

桂林行署水利电力局水利志指导小组

陈从宽 岑竹梅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苏为典 刘仲桂

责 任 编 辑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陈秋莉 黄如璧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唐世衡
副组长 萧祖豪
成 员 白锦芳 何健兴

《永福县水利电力志》编辑组

主 编 白锦芳
副主编 周佩弦
采 集 吕崇成 杨菊姣 赵奇文 吕桥成
绘 图 吕桥成

志 稿 审 核

《永福县志》办公室

韦扬佑

桂林行署水利电力局水利志指导小组

陈从宽 岑竹梅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苏为典 刘仲桂

责 任 编 辑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厅水利史志编辑室

陈秋莉 黄如璧



华山水库

金鸡河水库



金鸡河水库溢洪道



板峡水库二道坝



龙溪水电站厂房

四架车屯金鸡河上的竹筒水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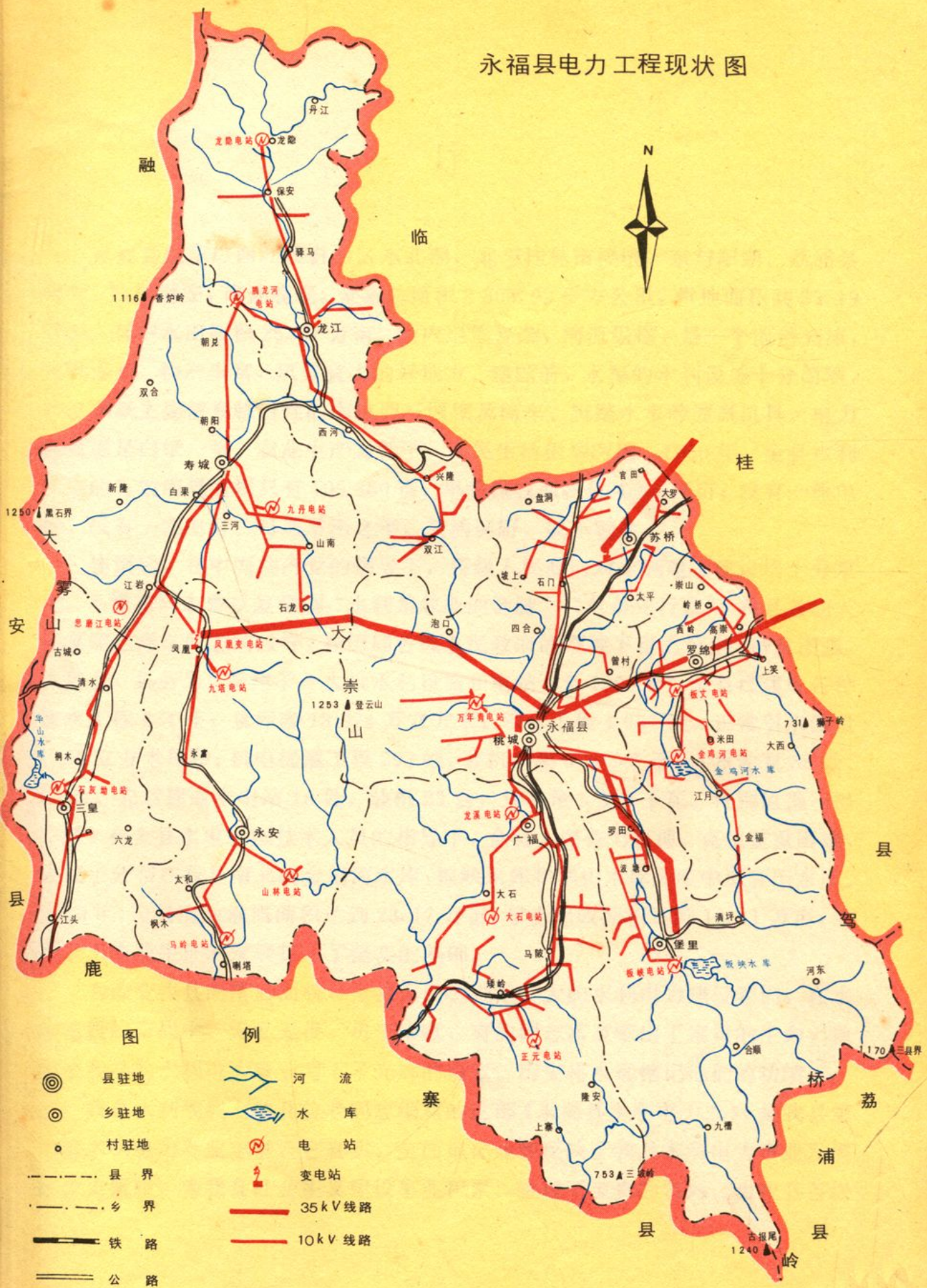
永福县水利工程现状图



图例

- | | | | |
|-----|-----|---|---------|
| ◎ | 县驻地 | — | 河流 |
| ⊙ | 乡驻地 | — | 中型水库 |
| ○ | 村驻地 | — | 小(一)型水库 |
| --- | 县界 | — | 小(二)型水库 |
| --- | 乡界 | — | 已建成渠道 |
| — | 铁路 | — | 未建成渠道 |
| — | 公路 | — | 引水坝 |

永福县电力工程现状图



图

例

⊙ 县驻地

河流

⊙ 乡驻地

水库

○ 村驻地

电站

变电站

35 kV 线路

10 kV 线路

--- 县界

--- 乡界

—— 铁路

—— 公路

N



融

临

桂

县

驾

鹿

寨

荔

浦

县

岭

序

永福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北与桂林市接壤，东与阳朔、荔浦县毗邻，西衔融安，南连鹿寨。全县总面积 2 805.92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共 33.19 万亩，其中水田面积 25.87 万亩。境内地形复杂，河流纵横，是一个雨量充沛，气候温和，物产丰富，风景宜人的好地方。建国前，永福的水利设施十分简陋，农田灌溉主要依靠临时性的木桩卵石堰坝及筒车、脚踏水车等灌溉机具。电力建设更是白纸一张。农业生产力低下，人民生活极端穷困。1950 年，全县水利设施的有效灌溉面积只有 109 880 亩，旱涝保收面积仅 4.54 万亩；没有一座电站，没有一盏电灯。每遇旱涝之年，哀鸿遍野，民不聊生。

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各级人民政府对水利电力建设均十分重视。毛泽东同志曾反复强调“水利是农业的命脉”，“电是先行官”。我县各族人民遵照毛泽东同志的教导，在历届各级人民政府的带领下自力更生，奋发图强，筹资金，集劳力，修建了一大批水利设施和电站。至 1990 年，全县已建成各种蓄水工程 234 座，总库容 18 974 万立方米；引水工程 4 957 处，正常引水流量 7.68 立方米每秒；机电提灌工程 293 处，装机功率 3 303.5 千瓦；水轮泵 38 处、40 台。先后建成水电站 16 处，装机 23 台，总容量 5 540 千瓦。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在全县水电工程技术人员的指导下，全县人民奋力拼搏，克服重重困难，建成了分布在我县南北的金鸡河水库、板峡水库和华山水库 3 座中型骨干水库。1990 年，全县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23.17 万亩，旱涝保收面积达到 18.41 万亩，给我县工农业生产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为改变我县的落后面貌，全县人民特别是广大的水利电力建设者们，在水电建设的奋战中，无私无畏，勇于奉献，有的同志甚至献出了宝贵的生命，他们给我县的水利电力事业写下了光辉的篇章。历史将永远铭记他们的功绩。

我县水利战线上的几位老同志编写的这部《永福县水利电力志》，是我县第一部水利电力专业志书，它真实、全面地记述和反映了我县水利电力事业发展的历史概貌，为我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积累、整理了宝贵的资料，为我县各级

党政领导借鉴历史经验提供了科学依据。

在我县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中，水利电力设施一直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在改革开放的今天，我们仍然要抓紧抓好我县的水利电力建设，继续确保其“命脉”和“先行官”的地位。愿本书能为振兴我县水利电力事业，繁荣经济起到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作用。

覃正明^①

1994年12月

^① 覃正明，中共永福县委副书记，永福县人民政府县长。

凡 例

一、本志取事重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下限为1990年，但有关建国以前的水利水电工作，本着详今略古原则，亦适当上溯。

二、本志以类系事，以事设章。除概述、大事记、附录外，共8章、33节。节以下以事立题，采用横排竖写的形式记述；概述从纵横两个方面加以记述，并列于志首以统领全志；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兼采用记事本末体；志末附编后记。

三、本志资料主要来自自治区、地区水利电力厅(局)，县档案馆、水利电力局、统计局、民政局以及民间口碑资料、调查资料等。为节省篇幅，均不注明出处，另备资料存档备核。

四、1949年以前，采用朝代年号纪年，注明公元年份；1949年以后，则以公元纪年。志中所云建国前、后，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后。凡志文中的“现有”、“现在”等词，均指1990年。

五、行政区划及地域名均用今名，有必要指出某一历史时期的名称时，则注明当时名称。

六、地面高程，除另有注明外，均为黄海基面高程；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七、本志文字一般采用规范简化汉字；数字按1986年12月31日《人民日报》刊载的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单位制定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分别使用阿拉伯数字及汉字。

八、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各种数据，均取自旧档、旧志，遇有记载不一者，则取其中较为合理的；建国后的数据，主要以县统计局、水利电力局的统计数为准。

九、本志所援引的史料中，凡有所谓永宁州、百寿县的，均指今永福县地域。部分零星地区，如已划归别县，均不记述。

目 录

序	(1)
凡 例	(3)
概 述	(1)
第一章 河流水系	(9)
第一节 洛清江	(9)
第二节 雅窑河	(19)
第二章 水资源	(20)
第一节 地表水	(20)
第二节 地下水	(24)
第三节 水质	(25)
第四节 水能资源	(27)
第五节 水资源利用	(28)
第三章 水旱灾害	(30)
第一节 水灾	(30)
第二节 旱灾	(35)
第三节 抗灾纪实	(38)
第四章 水利工程建设	(41)
第一节 工程规划与勘测设计	(42)
第二节 蓄水工程	(45)
第三节 引水工程	(92)
第四节 提水工程	(94)
第五节 防洪排涝工程	(99)
第六节 农村饮水工程	(103)
第七节 水土保持	(106)
第八节 水利移民	(109)

第九节 废弃工程·····	(110)
第五章 水利工程管理 ·····	(115)
第一节 管理体制·····	(115)
第二节 工程管理·····	(116)
第三节 灌溉管理·····	(118)
第四节 经营管理·····	(119)
第六章 电力工程 ·····	(125)
第一节 火电·····	(125)
第二节 水电·····	(126)
第三节 电网·····	(134)
第四节 发、供、用电·····	(135)
第五节 管理·····	(135)
第七章 教育与科学技术 ·····	(140)
第一节 教育·····	(140)
第二节 科学技术·····	(141)
第三节 水利学会·····	(146)
第八章 组织机构 ·····	(148)
第一节 水利指挥机构及行政机构·····	(148)
第二节 企、事业机构·····	(154)
大事记(692—1990年) ·····	(160)
附 录 ·····	(179)
一、文存·····	(179)
二、获奖录·····	(182)
三、在水利电力建设中的牺牲者·····	(183)
四、碑文·····	(185)
五、诗歌·····	(186)
六、楹联·····	(195)
编后记 ·····	(197)

概 述

今永福县，由原永福、百寿两县于1952年8月合并组成。原永福之有治，始于唐武德四年(621年)，历代相沿，迄今已1300余年；百寿建县，始于晋太康初(280年)，称常安，其后各朝各代，屡有析置更名，民国20年(1931年)改为百寿县。

县治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桂林地区西南部，跨东经 $109^{\circ}36'50''$ — $110^{\circ}14'19''$ ，北纬 $24^{\circ}37'48''$ — $25^{\circ}26'39''$ 之间。东北与临桂县接壤，东南与阳朔、荔浦县毗邻，西北衔融安，西南连鹿寨。县境东西最大横距63公里，南北最大纵距90.5公里。全县总面积2805.92平方公里，折合4208880亩。其中高山、低山、丘陵占总面积的82.9%，平原占总面积的17.1%，是一个山区面积大、平原耕地面积小的县。全县1990年有耕地面积33.19万亩，其中水田25.87万亩，旱地7.32万亩。有8乡、2镇、97个行政村、1个街道居民委员会、1920个村民小组。总户数53328户，总人口259441人。其中农业人口234764人。有17个民族，汉族人口占87.67%。

境内西北部为大雾山，中部为天平山、大崇山，东部为驾桥岭。其中驾桥岭属大瑶山系，余均属越城岭山系，山脉之间形成的狭窄的通道及小平地，是湘桂走廊的一部分。天平山、大崇山将全县分隔成东西两半，并各向中间倾斜，西北和东南高，中部低，四大山脉相连。这种地貌，给全县各乡的生产发展，提供了不同的条件：西北部的龙江、百寿、永安、三皇及东南角的堡里等5个乡(镇)，山峦重叠绵延，有的地区盛产林木，山峦之间形成狭窄走廊和小平地，宜种植水稻；东南部的罗锦、苏桥、桃城、广福等4个乡为中低山和丘陵地带，其中洛清江沿岸有冲积小平原，土地肥沃，地势较为平坦，除宜种植经济林木外，还是粮蔗产区。

永福县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据1957—1990年连续34年的资料记载：气温以1月为最低，平均 8.2°C ；7月最高，平均 27.9°C 。极端最高气温 38.8°C (1963年9月3日和1990年8月23日)，极端最低气温 -3.8°C (1963年

1月14—15日), 年均气温 18.8℃。年均日照时数 1 545.2 小时, 年日照百分率为 34.1%。年均相对湿度 79%, 年均蒸发量 1 583 毫米。全年无霜期平均 313 天。年均降雨量 1 934.4 毫米, 最多年达 2 750.6 毫米(1977 年), 最少年 1 441.2 毫米(1963 年)。但是, 降雨在时空上的分布不均, 多年平均 3—7 月的降雨量为 1 461.9 毫米, 占全年总量的 75.6%, 其中 6 月是一年降雨量的高峰月, 降雨量为 349.2 毫米, 最高达 1 126.1 毫米(1977 年); 9 月—次年 2 月降雨量多年平均为 472.5 毫米, 占全年总量的 24.4%。因而水旱灾害时有发生, 特别是秋旱, 为县内农业生产最主要的自然灾害。

县内河流以洛清江为主干, 其一级支流有: 相思江、茅江、西河、大邦河、矮岭河、九槽河等 6 条。全县集雨面积 1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共 53 条。集雨面积共 4 396.03 平方公里(包括外县流入的 1 590.11 平方公里在内)。多年平均径流量 55.79 亿立方米(包括外县流入的 20.18 亿立方米在内)。水能资源理论蕴藏量为 31.39 万千瓦, 可开发量 5.47 万千瓦。

建国前, 永福县的水利设施, 主要是在大河及山溪两岸修建临时性的木桩卵石坝、干砌石坝, 壅高水位开渠引水, 或推动水车提水灌溉, 或带动水碓、水碾、水磨打米磨面, 也有些山塘。据 1950 年调查统计: 全县临时性的简陋的水利设施灌溉面积为 109 880 亩^①。民国 31 年(1942 年)7 月, 兴建了金鸡河重力坝引水工程, 设计灌溉面积 3.31 万亩, 是当时广西最大的灌溉工程之一, 但至 1949 年尚未通水灌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县党委和政府十分重视水利建设。

1950—1952 年, 主要是修复原有水利设施。1951 年 2 月, 中南军政委员会拨大米 43.97 万公斤, 专项修复金鸡河灌溉工程, 翌年, 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4 002 亩。

1953—1956 年, 根据中央提出的水利方针, 贯彻以小型为主、民办公助的原则, 年年派出干部下乡紧密结合中心工作发动群众, 因地制宜地大力兴修水利。这期间, 以自然屯或行政村为单位, 修建了一批小型堰、坝、沟、渠、山

^① 此灌溉面积数系县水电局档案资料中统计的数字, 经询熟悉情况的老水利工作者, 认为切合实际。据桂林地区水电局 1981 年 8 月编印的《水利资料汇编》(1950—1975 年), 永福县 1950 年的有效灌溉面积为 4.89 万亩, 保证灌溉面积为 4.54 万亩。